



歷 史 叢 書
中 國 海 外 移 民 史

陳 里 特 編 著

中 华 書 局 印 行



陳里特編著

叢歷書中
國海外移民史

中華書局印行

民國三十五年十一月發行
民國三十五年十一月初版

叢書 中國海外移民史 (全二冊)

◎ 定價 國幣二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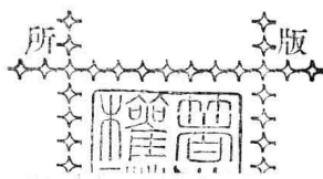
(郵運匯費另加)

分類號記

編著者 陳里特

中華書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
顧樹森

上海澳門路四六九號
中華書局永寧印刷廠



發行處 各埠中華書局

自序

歐洲各國國際移民史，始於亨利王子外洋之探險。中國海外移民史，始於唐代。歐人遠行東方，據多利買（Ptolemy）之說，約在紀元前六七世紀以前，希臘商人之抵絲都（Sera Metropolis）。華人足履國外，據論衡所載：遠在成周之初，以時間之先後言，中國海外移民之發端，遠在歐洲移民以前。若以歐洲移民對於人類政治、經濟、文化等影響而論，則為中國移民所望塵莫及。

移民原為壓力、推力、引力諸因素所構成。當亨利王子致力於外洋探險事業之日，歐洲近代科學發明，正在醞釀發酵，艱苦奮鬥之時。哥白尼、伽利略、刻卜勒等近代科學家之鼻祖，均能以求真知之大無畏精神，不避艱險，排除萬難，開發近代科學之曙光。十七世紀後半期，及十八世紀繼起之科學家，宛若雨後春筍，如法國之巴斯卡爾、德留卡爾德、馬里奧脫、喬夫洛、拉佛西埃，德國之蓋里克、來柏尼茲、斯塔爾、丹麥之羅麥、荷蘭之胡依根斯、瑞典之舍雷、英國之斯納爾、波義律、牛頓、普里斯特里、布拉克、卡文留世等科學家之輩出，奠定近代科學之基礎。至十九世紀，科學家之傑出者更衆，因此科學應用時代之近代工業基礎，得以肇建。如英國之伏爾脫、瓦特、達爾東、台維、法勒第、法國之古隆、拉柏拉斯、安拜爾、蓋呂薩克、德國之奧姆，均為近代科學上知名之士。歐洲自十五世紀末葉至今，數百年來，傑出科學家如此之衆，故能以科學力量，創造物質文明，擴大歐洲社會壓力，推力、引力諸因素，形成近數百年來劃時代移民事業之發達。同時，移民又將近代科學所開之花，傳播於世界各地，促進歐洲近代科學與世界各地文化合流。

中國海外移民肇始之日，正爲佛教傳入鼎盛之時。中國古代對於自然科學，原有極重要之貢獻。如指南針、紙、印刷術、火藥之發明，均在歐洲近代科學基礎創始以前。惟秦漢以後，歷代君主多行黃老之術，籠絡士大夫階級，軟化民衆，銷磨其創造與實驗之精神。如古諺所謂：『萬般皆下品，惟有讀書高。』『勞心者治人，勞力者治於人。』如唐太宗開科取士曰：『天下英雄，盡入吾彀中！』使天下才智之士，盡其畢生精力於詞章之學，而斥物質文明爲奇技淫巧，卑不足道。宋代雖有朱子提倡『致知在格物』之說，但亦僅應用於精神上而已，在物質上，仍鮮有以『致知在格物』去實踐。因此對於中國固有之發明，未能繼先賢以發展。對於歐洲近代科學之傳入中國，亦多予以排斥或忽視。明末歐洲教士利瑪竇、湯若望等，以其較有系統之科學知識，結交於中國士大夫階級，終以繼起無人，忽略實驗研究，竟未能產生近代科學。牛頓治學時代，正爲中國康熙年間，中國政府當時雖曾利用歐洲天主教士以新方法，測定若干地區之經緯度，奠定中國新式地圖之始基，但中國學者終無大規模之研究與實驗，雖在康熙年間，歐洲近代科學之光芒已照耀中土，至乾隆時代，則告失傳。中國既在科學上落後，中國海外移民，雖具有深長歷史，而中國始終停滯爲一農業國家，無工業資本社會之壓力，引力，推力諸因素，領導移民，因此中國移民，惟有依賴『忍苦耐勞』之特性，與夫『安分守己，愛人不爭』之民族傳統精神，在以天災人禍爲壓力，數千年前交通工具之帆船爲推力，以及單純爲生活之世界各地曠土爲移民引力之下，移至國外。在此種非科學移民狀況之下，其移民人數雖衆，而其影響人類政治、經濟、文化之力量，不及歐洲移民之大，當在情理中，無可非議，此其一。

歐洲各國國際，移民事業之開展，除依賴科學力量爲原動力之外，對於本國實情與需要，及世界各地之政

治經濟文化教育軍事交通財政金融典章制度民情生活語言宗教風俗習慣無不調查研究計劃周詳確定政策。而對政策之實施，又無不以其國家之全力，予以貫澈。如英國之對加拿大移民，鑒於以往西班牙對中南美『產金蛋之母鵝殺盡』政策，無利於移民之前途，乃改行硬軟兼施，武力與懷柔並用之政策。又鑒於以往移犯政策之非計，乃採用獎勵忍苦耐勞之農民外移政策。因感以往單一男性移民，難期奠定移民鞏固之基礎，乃鼓勵男女性並移政策。總之，其對移民，在未實施以前，聚精會神，審度國勢，適應世界潮流，因人，因事，因時，因地制宜，確定政策。在實施以後，無論在政治上，經濟上，交通上，軍事上，教育上，以全國力量追求政策之貫澈。中國移民則非是在上國自尊時期，雖在主動移民極有利環境之下，政府不獨不予以協助，且對人民盲目移往國外，橫加取締。在崇拜外人時期，政府對人民之移出，迫於外力，亦無法過問。中國移民在此種情況之下，自顧不暇，其對人類世界：政治、經濟、文化之貢獻，實難作有組織有計劃之行動，此其二。

回顧世界各國移民史發展之過程中，亦有若干歷史上之重大錯誤。在移出國家方面：如西班牙之『產金蛋之母鵝殺盡』十八世紀時代，歐洲各國之黑奴販運。英國在澳洲移民之將土人驅入深山，捕囚之海島，滅其種族，移入國家方面：對種族畛域，膚色歧視，以及排斥限制，均為其移民歷史錯誤中之犖犖大者。中國移民在歷史上，亦有其為歐洲移民所不能及之勞績。如擔任南洋，美洲開發之先導，巴拿馬運河之竟功，統為有口皆碑者。世界各國普遍之移民，為今日時代潮流之需要。今日為『國際航空時代』，為『科學進步時代』。深望世界各國政府與人民，百尺竿頭，更進一步，本以往為科學發明奮鬥，不避艱苦之大無畏精神，繼續發揚科學之偉力，促動移民事業之更大發展，以移民力量促進人類間一切文物之交流。尤望中國政府與人民效法歐美科學

家之實驗精神，迎頭趕上，以科學力量，促動現代化移民事業之發展，使與世界各國之移民，步伐同趨，將中國數千年之固有文化，以移民為媒介，傳佈至世界各地，與世界各地之文化握手，創造人類大同康樂之新文化。

此次戰後，為歷史檢討與糾正之良好機會，深望各國政治家、科學家、思想家，察往知來，取長去短，在此次世界大戰結束之和議席上，各以精誠無間之真情，悲天憫人之善意，共同討論有益人羣福利，鞏固國際和平，加強民族融和，促進世界大同之國際移民政策。不佞斯篇之撰，非敢云求教於海內外賢達之士，區區徵枕，實冀拋磚引玉而已。

本書完稿以後，蒙許君遠先生，於事忙之中校閱，尤以地名音譯正誤特多，更為感激，謹此誌謝！

一九四五年元旦，於渝歌樂山行政院。

叢書歷史
中國海外移民史目錄

自序

移植篇

- 一 胚結時期 一

- 二 萌芽時期 五

- 三 長成時期 一二

- 四 中衰時期 二三

政策篇

- 一 勞績 四〇

- 二 上國自尊時期 四六

- 三 崇拜外人時期 五五

- 四 自立自強初期 六〇

史訓篇

一 慘案

二 豬仔

三 取締

六二一

七二一

九〇

中國海外移民史

移植篇

一 胚結時期

中國海外移民，當以唐代爲嚆矢。此非在唐代以前，無中國人民足履國外之謂也。祇以其在國外之足跡，非含有移民之性質，充其量亦僅以其行旅所及，携回若干地理知識與行旅經驗，爲唐代以後移民之先導而已。考中國人民足履國外之最早者，據菲律賓大學某教授之考證，約在周秦時代，中國人民與菲律賓人民之間，已發生貿易關係。其謂『在中國周秦時代，菲律賓之統治者，履朝中土，而中國商人，亦常運輸綢米於菲島爲貿易，經三月而返』。〔註一〕惟此項事跡，並未見諸中國史乘。至於中國人民之足履西亞最早者，當推漢代張騫之通西域。始張騫通西域，係在紀元前一三八年，其在西域居十三年，足跡及於身毒安息諸國。斯時之身毒即今之印度，斯時之安息即今之波斯。〔註二〕也。後漢明帝時，又遣班超使西域，歷葱嶺以東凡五十餘國。並曾遣部將甘英，使大秦，其雖抵安息之條支後，因圖渡波斯灣，聞舟子云『海水廣大，往來者，逢善風，三月乃渡，遲風亦有二歲者，故入海者，皆齋三月糧，海中善使人思土戀慕，數有死亡』。〔註三〕者，一而罷。其後是否達使大秦之目的，不得而知。五世紀中葉時，位小亞細亞東之阿美尼亞國（Armenia）之史家摩西氏（Moses of Chorsne）謂『紀元前一世紀，其國王梯格倫斯第六（Tigranes VI A. D. 142—178）在位時，有外國移民數隊來奔，內有中國人甚多，王

使居阿美尼亞省(Kurdish Armenia)境內。考今日阿美尼亞世家大族之宗系源流，頗有來自中國之跡象，如奧配亮族(Orpelians)，亦稱日巴古里尼(Jenpakurini)，其先世嘗為日伯爾蘇(Jen-palsur)即中國之皇帝。又馬密哥尼族(Mamigonian)，代出能人，掌握政權。」摩西氏以『馬氏之來，在其生前二百年，波斯薩珊王朝(Sassanian Dynasty)太祖阿爾戴細爾(Ardeshir)有子名馬姆康(Mankon)者犯法當坐，逃至波斯避之中國人追至，因波斯保護罪人，以宣戰相恫嚇，馬姆康不得已，乃西至阿美尼亞國王梯乃代梯斯(Tiridetes)優待之，封以大龍(Daron)省，使馬姆康及所率徒黨居焉。』馬氏之來，既在摩氏生前二百年，其當約在第三世紀初半。所謂馬姆康，即馬密哥尼之祖先，其來自中國，阿美尼亞各史家皆有此記載。所謂阿爾戴細爾王，為二二四年至二四〇年，適在中國三國時代。但此項事跡，雖未見諸中國正史，殆亦屬可能也。中國人民取海道至南洋，達印度以西者，據勒南氏(Reinand)著《旅行關係論》(Relation des Voyages)所引阿刺伯學者之說，謂『於五世紀初期，曾有中國人民至波斯灣頭』〔詳四〕云云。又據史乘所載，中國人民足履南洋各地者，約與漢代大秦使者安敦東來同時。所謂『自合浦、徐聞南入海得大州，東西南北方千里，武帝元封元年略以爲儋耳珠厓郡。』自日南障塞徐聞合浦船行可五月，有都元國。又船行可四月，有邑盧沒國。又船行可二十餘日，有謀離國。步行可十餘日，有夫甘都盧國。船行可二月餘，有黃支國。民俗略與珠厓相類，其州廣大，戶口衆多，多異物，自武帝以來，皆獻見。有譯長，屬黃門，與應募者俱入海，市明珠、璧流離、奇石、異物，齎黃金雜繪而往。所至國皆稟食為耦，蟹夷賈船轉送致之。亦利交易，剽殺人。又苦逢風波溺死。不者數年還，大珠至圍二寸以下。平帝元始中，王莽輔政，欲耀威德，厚遺黃支王，令遣使獻生犀牛。自黃支船行，可八月到皮宗。船行可二月，到日南。象林界云：黃支之南，有已

程不國，漢之譯使自此還矣。」〔註五〕及「莽既致太平，北伐匈奴，東至海外，南懷黃支」〔註六〕云云。據藤田豐八氏之考證：都元國在蘇門答臘北岸，邑盧沒國約在緬甸，黃支即今之錫蘭島（Isl. Sinhala），已程不國有謂即今印度買索爾之基的補拉（Kitthipura）或古都爾（Kutur）皮宗（Pulaw Pisan）即今之蘇門答臘沿岸。據中西史籍所載，漢時非僅已有使臣往還於南洋羣島各地，而達印度，且「漢使所至國，皆稟食爲耦，蠻夷賈乘船隻，『蠻夷賈商轉送致之』，尙無直達之航線耳。至漢末三國時，吳國孫權曾遣宣化從事朱應，中郎康泰通南海，經百數十國。〔註七〕晉代高僧法顯爲精究佛法，由陸行抵印度，自獅子國經海道回國，中途遇風，飄至耶婆提，即今之蘇門答臘，或爪哇也。法顯往印度係在晉義熙十一年，即西元四一六年，其回國後著有《佛國記》一書，詳述旅行經過，並謂其所經地區，已有中國人民居住云云，行之於世。〔註八〕若以法顯之佛國記觀之，中國人民之足履南洋羣島者，實遠在法顯以前，當無疑義。至於緬甸、越南、泰國等地，與吾國毗連，在秦代，越南北部與梧州同隸版圖，爲象郡之一部。漢代交趾、九真、日南等地，已置於交州刺史所屬。三國時，蜀相諸葛武侯，七征南蠻，設交郡，包括日南、交趾、九真、新昌、武平、九德等越南之地。西晉一代，亦將越南之地，置交州，轄有交趾、武平、新昌、九真、九德、日南等地。東晉亦將越南設交越兩州。隋代梁王稱帝，南盡交趾之地。〔註九〕泰國於隋大業二年，即六〇二年，有屯田主事常駿等齎帛五千，改自南海郡使赤土國宣詔，所謂赤土國者，即今泰國南部之地。緬甸古名驃國（Pyu），亦與中國早有往還。越南、緬甸、泰國在政治上之關係密切如是，中國人民足履其地者，當不言可知。位於中國東方之日本，中國人民足履其地者，論衡所載，遠在成周之初。史記所載，始於秦代。〔註一〇〕均含有神話性質。

不足爲信。漢書地理志稱：『樂浪海中有倭人，分爲百餘國，以歲時來獻。』後漢書東夷傳亦謂：『倭在韓東南大海中。』『建武中元二年，倭奴奉朝賀，倭國之極南界也，光武賜以印綬。』倭人既朝中土，中國人民前往其地者，必有其人，可爲信史。漢代以後，中國人民之至日本者，更爲頻繁，且多爲帝王之後裔。^{〔註一二〕}至於中國人民之有足跡在美洲者，傳說不一，有謂依據考古家之考證，在墨西哥境內掘土，會發現中國周代之古錢。^{〔註一〕}一七六一年，西方學者金勒氏，根據梁書諸夷傳^{〔註一二〕}發表論文，名爲中國人發現美洲之航跡（*Recherches Sur les Navigations des Chinois du Côté de l'Amerique*），謂宋大明二年，即四五六六年，會有中國人民至美洲之說，爲可信。^{〔註一三〕}一八七二年，西儒威寧（Wining）氏，發表論文，名爲無名之哥倫布（An Inglorius Columbus）。一九〇一年七月，加利福尼亞大學教授，在哈卜斯月報（*Haper's Monthly Magazine*）發表哥倫布以前千年發現新大陸之佛教徒（The Buddhist Discovery of America a Thousand Years Before Columbus）論文等，亦贊同金勒氏之說，但此僅可作爲有此說耳，不能作爲中國人民之足跡，確早已先哥倫布而至美洲也。

〔註一〕見南洋年鑑。

〔註二〕見金兆豐著中國通史，六四四頁。

〔註三〕見後漢書西域傳。

〔註四〕見勒南氏著旅行關係論，三五至三

六頁（*Reinard: Relation des Voyages PP 35—36*）。

〔註五〕見後漢書地理志。

〔註六〕見漢書王莽傳。

〔註七〕見梁書諸夷傳，有吳

時外國傳，扶南傳等之記載。

〔註八〕見南洋年鑑所引佛國記。

〔註九〕見金兆豐著中國通史地形篇。

〔註一〇〕史記稱秦始皇二十八年

（紀元前二一九年）齊人徐福（一作徐市）上書言海中有三神山，名曰蓬萊、方丈、瀛洲，仙人居之，請得齋戒，與童男女求之，於是遣徐福發童男女三千人入海求之而不返。

〔註一一〕見大日本史民族志及中外經緯傳。

〔註一二〕見梁書諸夷傳載：

『文身國，在倭國東北七千餘里。

『大漢國，在文身國東五千餘里。』

『扶桑國者，齊永元元年（四九九年），其國有沙門慧深來自荊州，說云：『扶桑在大漢國東二萬餘里。』

地

在中國之東，其土多扶桑木，故以爲名，……』〔註一三〕克拉卜洛特（Klaproth）於一八三一年，發表論文，中國紀載上之扶桑國認爲亞美利加的一部之研究（Recherches Sur le pays de Fou-Sang mentions dans les livres Chinois et pris mal a propos pour une partie de l'Amérique），反對金勒氏之說。

二 萌芽時期

唐代爲中國海外移民之肇端。至今世界各地中國之移民，仍有自稱爲唐人，稱中國爲唐山，其所居之地曰唐人街（China Town），實含有唐代爲中國移民肇始之意也〔註一〕。中國與外國之貿易始自秦漢，至唐代互市之風大盛。當時，甘肅西部之河西諸郡，已成爲中西貿易之中心。西方商人會集其地者，達四十餘國〔註二〕。德宗建中元年，即西元七八〇年，居留西安之外商達四千餘家之多。中國商人，貿易印度而達西亞者爲數亦甚衆。此爲大陸方面中國人民移至西亞之情形。海洋方面，於唐代末葉，阿刺伯人，波斯人，猶太人，雲集於廣州、泉州、杭州、揚州者，爲數頗衆。當時政府以中外貿易日繁，爲便利與外商交易起見，特設提舉市舶司，掌理其事，其官稱市舶使。波斯獅子國、婆羅門、交趾、崑崙〔註三〕、西域等地船舶，航於馬來羣島，經錫蘭，入波斯灣，或沿阿刺伯海，達紅海之航路，暢通無阻，其勢甚盛〔註四〕。及至唐末僖宗乾符五年，黃巢亂起，攻掠廣州、戮廣府，猶太、阿刺伯、回教徒、基督教徒（即景教徒）及波斯之祆教徒，達十二萬人之後，中外貿易頓告衰落。阿刺伯人阿蒲茲特（Abou Zeyd）記載黃巢爲旁巢（Bou Shoa），實轉訛也〔註五〕。日本自隋迄唐二百三十年間，自隋煬帝大業三年，即西曆六〇七年，日本小野妹子之使隋，以迄唐文宗開成三年，即西曆八三八年止，遣使先後來朝中土者，達三十

六次之多。中國政府亦時遣使臣報聘〔註六〕。其時民間因商業往還，已如山陰道上，不絕於途矣。唐代中外交通及貿易既如是之發達，故其時中國移民之達西域者，有如經行記所云：『漢匠作畫者，京兆人樊淑，劉泚，織絡者，河東人樂隱，呂禮。』此足為當時中國移民於大食國之佐證。又通考達拉司條（Talas）云：『此國商胡雜居，有小城三百，本華人為突厥所掠，羣保此，尙華語，則大食以前，尙有中國虜人居西亞也。』又據沙畹之說，『當阿刺伯人大敗唐將高仙芝時，唐人將亞洲以西所未諳之造紙工業輸入石國（Samarkand）』〔註七〕。再據阿刺底河（Euphrate R.）口之巴斯拉國（Basrah）者甚多，其子孫亦甚繁榮，而阿刺伯之亞丁（Aden），亦有居留地〔註八〕。南洋羣島方面，據爪哇（Java）史籍之記載，當唐同光六年，即西曆九二四年時，有中國大沙船一艘，在爪哇之三寶壠附近沈沒，船客飄流至岸，其管船者獻寶物於武葛王（Tegal），得王之允許，招集餘衆，定其居，受優良之待遇〔註九〕。十世紀時，阿刺伯人馬素提（Masudi）遊歷非洲，錫蘭，印度，南洋羣島及中國各地，著黃金牧地（Les prairies d' Or）一書，內記載：『於九四三年，經蘇門答臘時，已有多數中國人民耕植於此島，而尤以巴鄰邦（Palembang）（室利佛逝即三佛齊，亦即為今之巨港）為多。蓋避黃巢之亂而至者。』當時中國沿海各地，如閩、粵、浙、蘇一帶人民，與外商來往既甚頻繁，其為避黃巢之亂，隨外商船舶，揚帆西去，留居南洋各島者，為數當衆。蓋在黃巢亂前，中外交通及貿易既甚發達。其時，中國僧侶之前往印度求佛者，亦日繁有徒。如唐玄奘之入竺，口授大唐西域記，義淨著南海寄歸內法傳，述其來回之海程。天寶年間，僧人悟空，嘗至印度等，為世人所知者。其時僧侶之往來印度有文獻可稽者，在法顯之後，計三十五人，為曇無竭、常愍、明遠、窺冲、義朗、智

岸、義玄、會寧、運期、解脫天、智行、慧瑛、大乘燈、彼岸、智岸、曇閔、義輝、道琳、曇光、慧命、靈通、僧哲、智弘、無行、法振、乘悟、乘如、大津、義淨、善行、貞固、孟懷業、道宏、法朗、慧日、除以上諸僧係較爲聞名外，其往來中印間未見諸史籍之僧侶爲數當更衆。且其時僧侶之足跡，非獨至印度錫蘭而已，其中更有至馬來半島、蘇門答臘、爪哇等地者（註一〇）。僧侶往來於中印、南洋途中者既如是之盛，移民往返之繁，自可不言而喻。以唐代爲中國海外移民事業之發端，實屬至當。

唐末，經五代之亂，以迄宋代，此爲中國海外移民由萌芽至長成時期。惟宋承五代亂世之後，邊疆多故，戰爭頻乘，以禁絕中外互市爲馭邊之策。同時於九世紀末東薩拉森王國，發生內亂，波及西亞一帶，陸路貿易因之見阻，中國大陸移民於焉頓挫！惟有海道方面非獨交通上較隋唐時代更臻便利（註一二），則貿易上亦不弱於唐代。宋初，指定廣州、明州（即寧波）及杭州爲對外貿易之商港，各置市舶司，設關征稅。北宋末葉，以迄南宋，泉州對外貿易亦日漸興盛（註一二）。蓋南宋偏安江南，財政艱難，全賴外洋貿易收入之大宗爲財政之源，以資挹注，故對外商來居者特設蕃坊（註一三）。因是，外商來居中國者竟有攜家室俱來，生長子女於中土或仕於宋（註一四）。日本與中國之間，僧侶商人往來頻繁，南宋尤盛。宋代中外交通，與貿易之發達若此，故其時中國移民事業之盛，亦不亞於唐代。如南洋羣島，馬來亞等地，因介於中國與印度、大食國之間，爲當時中西交通與貿易所必經之地，因交通與商業之故，中國人民移至其地者，當亦甚繁。如顧斯綜著《南洋蠡測》一書內謂：「新忌利坡（即新加坡）有唐人墳墓，記梁朝年號及宋代咸淳」，此足以證明唐後及宋代期間，中國移民之象跡大概。所謂『唐人墳墓』之『唐人』二字，係如明史所稱：『唐人者，諸蕃呼華人之稱號，凡海外諸國盡然』之義。當時中國移民至南洋

羣島，不僅在交通上已有三佛齊與泉州間順風一月，與廣州間順風二十日之定期航船來往，而南洋羣島土人，對於中國移民已視為上賓，無不竭誠殷勤招待者。如閻婆，對華籍賈人，待以賓館，食豐潔^[註一五]。渤尼則尤愛唐人，醉歸，則扶之以歸歇處^[註一六]。蘇吉丹，即閻婆支國，厚遇唐人，商賈無宿泊飲食之費等^[註一七]。其對中國移民之優待，從此可以概見。當時中南交通既若是之便，而土人對待華人又如是之優厚，華人足跡殆遍南洋各地，或經營商業，或永期不歸者，豈不為數至衆耶？其時中國人民，移居南洋各地，非獨建有屋舍以期久居，而中國之塔，亦竟於是時建立^[註一八]，足見宋代中國移民於南洋之盛矣。至於中國人民之移諸於日本者，更為頻繁，且其時中日間航海船舶，悉為華人所有。如吳越人蔣承勛、蔣袞、盛德言、俞仁秀、張文過等，每次船往，竟能攜還多至百人，船載之重，參什斛，駛往肥前國、松浦郡柏島等地^[註一九]。又如宋商朱仁聰、周文德、周文裔、陳文佑、孫忠、李充、周世昌等，經營商業，均在文獻上可稽^[註二〇]。菲律賓方面，中國商人前往者亦甚衆^[註二一]。南宋之世，中國移民事業，因海外商業繁盛而發達已無論矣。而南宋末葉，宋室遺臣不忘故國，潛往海外避居，或圖東山再起，恢復宋室，山河，更為移民發達主因之一。如陳宜中之赴占城乞援^[註二二]，沈敬之赴占城謀復國土，張世傑謀求援國外而入海，東莞李竹隱，即李用之，墮熊飛，浮海至日，起勤王之兵，趙忠歸越，鄭思肖走爪哇之巴達維亞，足不履元土。宋廣王走崖山，均足以證明宋亡時，中國移民海外之盛也。

[註一] 見萍洲可談卷二，內謂『北人即中國人過海外，是歲不還者，謂之往蕃。諸（蕃）人至廣州，是歲不還者，是謂住唐。』萍洲可談係宋人朱彧所作，則宋代仍稱中國為唐也。其理由據同書又謂『漢威令行於西北，故西北呼中國為漢。唐威令行於東南，故蠻夷呼中國為唐。』

宋間（一一〇一年至一一〇六年），臣僚上言，邊俗指中國為漢，唐行於文書，乞並改為宋。然移民仍以唐字習為使用，不改也。（明史卷三百）